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度部门决
算

2022 年 9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单位决算构成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2021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制定的环境保护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标准，研究拟定并监督执行环境保护方面的规范性文件和实施细则。

(二) 组织编制我区环境保护规划和生态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参与编制我区社会和经济发展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国土开发整治规划，区域经济开发规划，资源开发和综合利用规划，组织编制全区环境功能区划和乡镇总体规划中的环境保护规划，管理我区环境统计和环境信息工作。

(三) 负责环境保护目标责任制的组织实施，审批（呈报）辖区规定限额内建设项目、区域开发建设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四) 负责全区大气、水体、土壤等环境保护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废气、废水、废渣、恶臭气体、放射性物质、有毒化学品以及噪声、振动、电磁辐射等污染防治工作，执行国家及省公布禁止（或严格限制）建设的重污染项目名录、有毒化学品优先控制名录。参与城区环境质量综合整治和环境优美乡镇创建工作。

(五) 负责全区的自然环境保护工作，监督管理乡镇企业环境保护，开展农村环境污染防治和保护，指导全区生态示范区建设和生态农业建设，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资源开发活动，监督检查全区范围内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森林公园的环境保护工作；监督检查生物多样性保护、野生动植物保护和珍稀濒危物种保护工作。

（六）负责全区排污申报与排污许可证、排污收费、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等环境管理制度的实施。

（七）负责全区环境监理和环境保护行政稽查，组织开展全区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检查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及“三同时”执行情况。依法征收排污费，调查处理辖区内环境污染事故和污染纠纷。

（八）组织实施国家和省环境保护技术政策，拟定我区环保科技发展规划，负责全区环保科技成果和环境保护新技术、新工艺的引进和推广，组织辖区内环保设备的质量和认证。

（九）负责全区的环境监测工作，组织实施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组织对全区环境质量监测和污染源监督、性监测；定期发布我区环境质量状况公报，对环境质量 4 变化趋势进行分析和预测。

（十）组织开展全区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推动公众和非政府组织参与环境保护。

（十一）承办区人大、政协有关环境保护的议案、提案，处理群众有关环境保护的来电、来信、来访。

（十二）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单位决算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埭桥区生态环境分局2021年度决算包括：单位本级决算和两个非独立核算所属事业单位决算，与预算比较，增加无增减变化。

纳入埭桥区生态环境分局2021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下

属单位共 3 个，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1	区生态环境分局本级
2	区环境监察大队
3	埇桥区环境检测站

第二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2021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99.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5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6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7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9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40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41	0.00
八、其他收入	8	1,167.2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	14.8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3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4	2,052.1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5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6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7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8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9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5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51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2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3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4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5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6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8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9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6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67.02	本年支出合计	61	2,067.0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62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3	0.00
	30			64	
总计	31	2,067.02	总计	65	2,067.0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合计	1	2	3	4	5	6	7	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0.00	1,167.2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2.17	884.89	0.00	0.00	0.00	0.00	0.00	1,167.27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52.17	884.89	0.00	0.00	0.00	0.00	0.00	1,167.27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0.98	663.71	0.00	0.00	0.00	0.00	0.00	1,167.27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1.19	221.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次合计
类	款	项	合计	1	2	3	4	5	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5	14.85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052.17	1,592.51	459.65	0.00	0.00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2,052.17	1,592.51	459.65	0.00	0.00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830.98	1,371.33	459.65	0.00	0.00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1.19	221.19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 基金预 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 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99.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1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2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14.85	14.85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884.89	884.89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4	899.7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0.00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0.00	本年支出合计	56	899.74	899.74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0.00	0.00	0.00	0.00
总计	29	899.74	总计	58	899.74	899.7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899.74	899.7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85	14.85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85	14.85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85	14.85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884.89	884.89	0.00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884.89	884.89	0.00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63.71	663.71	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221.19	221.19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5.%d —
--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单位：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2.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81.78	30201	办公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38.0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221.19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16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7.5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2.24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4.85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7.5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2.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1.8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00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13.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2.24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24.8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785.13	公用经费合计					114.6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第三部分 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总计 2067.02 万元（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年初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2067.02 万元（含结余分配、年末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622.71 万元，下降 30.1%，主要原因是减少项目资金的支出。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067.0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9.74 万元，占 43.5%；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1167.27 万元，占 56.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067.0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07.36 万元，占 77.8%；项目支出 459.65 万元，占 22.2%；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899.74 万元（含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支出总计 899.74 万元（含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1789.99 万元，下降 189.9%，主要原因是其他收入的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9.74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43.5%。与 2020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789.99 万元，下降 189.9%。主要原因一是其他收入的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9.7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4.85 万元，占 98.3%；**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884.89 万元，占 1.7%。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9.74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财政预算单位。其中：基本支出 899.74 万元，占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85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财政预算单位。

2.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63.71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财政预算单位。

3. **节能环保(类)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款)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1.1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新增市级财政预算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99.74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785.13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公用经费 114.61 万元，主要包括：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区生态环境分局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14.61 万元，比 2020 年减少 234.91 万元，下降 205.0%，主要原因是缩减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

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宿州市埇桥区生态环境分局共有车辆 21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21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关于 2021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财政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因此无相关内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四、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经营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等。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经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

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